

<<通史新义>>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通史新义>>

13位ISBN编号：9787532564255

10位ISBN编号：7532564258

出版时间：2012-8

出版时间：上海古籍出版社

作者：何炳松 著

页数：174

字数：158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通史新义>>

内容概要

由何炳松编著的《通史新义/何炳松著作集》借鉴西方史学的研究方法，总结并发挥司马迁、刘知几、章学诚等古代史家的传统史学理论，对史料研究的方法及通史编纂的原则重新进行思考，建立其新通史理论体系，对中国现代新史学的建设有重大贡献。

<<通史新义>>

作者简介

何炳松（1890-1946），字柏丞，浙江金华人，我国著名史学家、教育家。

何氏家学渊源，其先祖为朱熹再传弟子何基，几百年间，朱学成为何氏家学，何氏后人世代代秉承何基之风，居于金华北山，以读书讲学为乐。

何炳松自5岁启蒙，直到14岁都是跟随父亲读书，这为他日后治学打下了扎实的旧学根基。

同时，这段学习经历使他认识到旧教育的弊端，影响其日后积极致力于引进西学、提倡教育改革的具体实践。

<<通史新义>>

书籍目录

自序

导言 历史研究法与社会科学

(一)历史研究法——历史之性质——历史研究法之间接性质——历史之作用

(二)社会科学——此名词之旧义——实在之意义 社会科学之性质

(三)社会科学中历史研究法之必要——(一)对于现代现象之研究——(二)对于现象演化之研究

上编 社会史料研究法

第一章 史料之理论

(一)史料之性质——史料为一种过去行为之遗迹

产生史料各种必要工作之解析：文笔，语言，思想，信仰，知识；各种工作与实际真相之连锁

(二)史料之来历——知人论世之必要——决定来历之各种步骤

第二章 考订之原理

(一)考订之必要——轻信之自然倾向，轻信之动机

(二)考订之雏形——证据观念，司法证据理论之不足，分析之必要

(三)分析

(四)考订之步骤

第三章 史料来历之考订

(一)史料来历之考订之条件

(二)社会科学材料上之特殊困难

第四章 诠释之考订

(一)初步之分析——分解为原质——实际上之方法 知识之限制——进行之速度

(二)诠释之考订——语言文字——文义——迂曲之意义

此种工作之结果

第五章 诚伪及正确之考订

(一)二种考订功夫之特殊条件——诚伪，变更原因，进行方法——正确，错误之原因，发见错误之方法

(二)共通之工作——审问，史料产生之一般状况，各种工作之特殊条件，可疑之事件——结果

第六章 事实之利用

(一)断定事实之困难——实际上之解决

(二)容有之事实——极难诬罔之事实——极难致误之事实——非常之断语适足为一种真相之假定

(三)各种独立观察之暗合——正当暗合之条件——研究断语是否独立之方法，来历之考订
独立观察之比较

<<通史新义>>

第七章 事实之编比

- (一)事实编比之条件——由史料中提出之事实状况，程度，性质，厦盖然性之不同
- (二)暂时之编比——专著，类纂
- (三)事实之性质——一般事实或单独事实，确定事实或可疑事实——生存，人类行为，动机

第八章 社会科学事实之编比

- (一)社会科学中事实之性质——物质与。理之特性，绝对客观方法之不可能
- (二)社会之分析——社会分析与生物分析之不同 社会分析之抽象与主观性，想象之地位
- (三)编比之进程—比论之应用——问题之应用

第九章 并时事实之编比法

- (一)社会事实主观性质之结果
算学方法，生物学方法及归纳心理学方法之不舍法——实际规则
- (二)编比之方法——社会之一般状况——主要社会现象表

第十章 连续事实之编比法

- (一)社会之变动—变动与演化 社会演化与生物演化之不同
 - (二)变动之分析研究——各种步骤厦考证上应注意之点
 - (三)演化之比较——统计方法——心理方法——演化之历史进程，习惯之变动，个人之更替
- 科学结论之条件
下编 社会史研究法
结论

<<通史新义>>

章节摘录

间接之遗迹为文字，吾人通常专称之为史料。

史料为物仅能使吾人直接认识撰述史料者之思想而已，盖史料仅系心理事实之遗迹也。

然吾人可以凭借史料间接以求得外部之事实。

社会科学并不用另一种之史料。

人口学之史料或系人口计算之元素（人数、长短、轻重及价值等之衡量），或系用算学或几何形式所表示之计算结果。

经济之史料或系统计，或系制度之描述（调查、报告、专篇著作等），或系公私所定各种制度施行之规则。

原理史之史料系著作家或宣传者之作品。

一言以蔽之，社会科学所利用者仅文字一端而已。

史料原理之得以成立，其故即在于此。

文字与社会事实如何能发生关系乎？

吾人欲了解此种关系——往往间接而迂远——吾人不能不分析史料所以出世之条件，而且不能不重新实现产生史料时必要之各种步骤。

必如此而后吾人方知经过此种步骤以后能否在史料与事实之间寻出关系，俾吾人得以藉此明了事实之真相。

此种分析工作当然抽象而烦琐，吾人为便利起见，试在社会史料中取一极简单之报告为例。

试任取一种统计之报告而分析其出世之各种步骤，以达观察者直接获得此种事实之出发点。

换言之，即此种书面报告成立之出发点，则吾人所得者有如下述。

吾人试取此报告，在直接方面，吾人所见者白纸上之墨迹也。

此种墨迹如何产生乎？

当然出诸作报告者之手。

吾人于此而遇第一个中介，即文字是也；亦并于此而遇第一种错误之原因，即撰人所书之文字或有乖误，或有脱落是也。

此种墨迹并非任意下笔者也，其形式盖随一种书写制度而为观察者所深知者。

由此种墨迹，吾人乃追踪观察者所欲书诸纸上之符号，在吾人所用之文字制度中，此种符号盖表示一种语言之音韵，而为撰人所能发音者。

吾人于此乃遇第二个中介，即文字之符号是也；而且并遇第二个错误之原因，如撰人而不识音韵学，则此种错误之机会极多。

例如不谙音韵学之人或误未为未，或误干为千，失之毫厘，谬以千里。

吾人欲得其真义，非能以语音表出之不可。

……

<<通史新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